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控股股东混合所有制改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天津津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诚资本”）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将其持有的天津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政集团”）51%股权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进行产权转让项目信息预披露，预披露时间为 20 个工作日。

● 市政集团开展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拟通过股权转让形式引入战略投资者，导致其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可能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 本次产权转让项目的信息预披露工作，不构成交易行为。交易对手尚不明确，尚未签署交易合同，无履约安排。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天津滨海发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控股”）通知及滨海控股转发的津诚资本出具的《关于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产权转让项目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信息预披露的函》。津诚资本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将其持有市政集团 51%股权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进行产权转让项目信息预披露，预披露时间为 20 个工作日。

一、通知及函件主要内容

主要内容如下：

“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国有企业改革的决策部署，津诚资本负责推动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混改基准日，已依法依规履行清产核资、财务审计、资产评估、债务处理、法律审核、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职代会及内部决策程序。《天津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实施方案》已报请市国资委两委、市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为确保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混改工作顺利推动，津诚资本已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将持有的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1%股权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进行产权转让项目信息预披露工作，按照天津产权交易中心规则，11 月 28 日起开始正式公告，预披露时间为 20 个工作日。”

市政集团产权转让预披露具体信息详见天津产权交易中心网站。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市政集团开展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拟通过股权转让形式引入战略投资者，导致其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可能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2、本次产权转让项目的信息预披露工作，不构成交易行为。交易对手尚不明确，尚未签署交易合同，无履约安排。

3、公司将密切关注市政集团混改事项的进展，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9日